



爷爷心里的庄稼

从未再乘轮渡看夕阳(十)

□ 孙德喜

小时候曾听说,村里某位老人,因为老糊涂了,明明吃了饭却总说自己没吃,把孝顺的儿媳妇“冤枉”成了很不孝顺的人。人们常说,老了老了,就是老小孩儿,喜怒无常。那一年,爷爷刚满80岁,好像突然之间“老糊涂”的阴影就把他笼罩了起来。

种了一辈子地的爷爷,被父亲接到了城里。他好像一个迷失的孩子,不知道自己身处何地,又要去向何方。一天里爷爷会长时间地呆坐在床上,眼神空洞、迷茫,仿佛世间的一切,都与他无关。

一向不善言辞的爷爷,住到了城里,却突然有了一个异常的行为,就是对庄稼活儿唠唠叨叨说个不停。或者是,过往岁月里贫瘠的生活太过于刻骨铭心;更或者是,在他的心里有一片属于自己的庄稼。

爷爷是普普通通的农民,庄稼活儿的把式。田地里所有的农活,犁耙浆种,他样样拿手。稻栽桑麻,他娴熟于心。按其节令,适时播种,精于耕作,勤于土肥,故寒来暑往,时序更迭,爷爷侍弄的土地,粮食单产常比别家高,因此他常常受到乡邻的好评。

爷爷对每一个节气了如指掌。春雨惊春清谷天,夏满芒夏暑相连。爷爷轻轻念叨,立夏到小满,种啥都不晚。过

了小满十日种,十日不种一场空。麦到芒种谷到秋,寒露以后刨红薯。处暑种高山,白露种平川,秋分种门外,寒露种河湾。粮食冒尖棉堆山,寒露不忘把地翻……

爷爷识天,晨起,凝脂亮蕴于帘中,拂帘透窗望。只需看上一眼,他便能将一天甚至几天内的天气,猜到个八九分。早晨地罩雾,尽管晒稻谷。朝有破紫云,午后雷雨临。爷爷轻声念叨:云向东,有雨变成风;云向南,水涟涟;云向西,下地披衣。天上鱼鳞斑,晒谷不用翻……

爷爷重节气,识天气,只为城市里,那一片属于自己的庄稼。他对着窗外,稍一探头便对父亲说,磨磨镰刀,咱的小麦熟了。爷爷说,麦熟一晌,再不收割,就会脱穗减产啦;爷爷说,昨天风大雨疾,咱的大豆怕是刮倒了一些,今天咱得去看看;爷爷又说,咱的地瓜,也要翻翻秧啦,顺带着掐点嫩地瓜叶;爷爷还说,你说咱们明年,要不要再种半亩谷子?你打小就爱喝小米粥。父亲回应道:“行呐,您乐意种啥都行。”

父亲弯下腰,帮爷爷搬动身体,爷爷的身体僵硬得如一段朽木。爷爷笑着,趴在窗台上望着窗外,倏而倾身,伸出手,做着挥镰收割的动作,哆哆嗦嗦,扬扬手,抚一下额

头,喃喃着天真够热的,咱得快点干。晨光涌进屋子,洒落在爷爷的脸庞上,他的眼睛里仿佛泛着对收成的心满意足。他看一眼窗外说:“清明早,立夏迟,谷雨种棉正当时。儿啊,棉花种上了吧?”

父亲也不多言,只是点头和微笑。爷爷说,我眼睛不太好使……你帮我看看,苗出得全吗?父亲朝窗外看了一眼,笑笑说:“很全。”

爷爷再看一眼窗外说:“儿啊!咱心里知道,这好日子多亏了党的好政策呀!现在咱农民看病能报销,土地能流转,只要勤劳肯干,脑子再活络点,往后的日子会越过越红火。新时代新农村真好,真是好。”新时代的梦想在他的心里开花结果。

爷爷真是一个老小孩,逗趣可爱又可乐。父亲一会儿笑笑,一会儿掩面,眼角都是泪。

其实,爷爷的窗外,没有一棵庄稼。窗外是城市繁华的街道,车水马龙,人流如织。庄稼是爷爷虚构出来的。半身不遂、患有阿尔茨海默病的爷爷,像一粒微尘被裹挟前行,曾经的艰辛和苦难,给他留下了太多温饱的担忧,而今能在他的记忆中遗下蜗痕的就是那片庄稼。一辈子几乎围着几块薄田打转儿的爷爷,在城里的每一天,都牵挂着心底那片虚构的庄稼。

□ 伊万

10 新疾病的治疗(4)

《飞向太空》很长,塔可夫斯基的台词像呓语一样飘浮在空中。俄语的音符伴着店里下午的阳光慢慢地飞着,直到黏附在我摆放托尔斯泰和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架子上。

我把声音调得很低。电影在白色的投影屏幕上有些反光。

长发女孩在凯尔文到达索拉里斯之前就已经睡着。她有着美式咖啡也挽救不了的困意。我开了一瓶白熊。

橙子的香味被递到了空气里。

光点在吧台的桌子上慢慢地移动着,很慢很慢地从一个点到另一个点。

江城三月并不够温暖,我伸手把空调的温度又调高了一些。

“我睡了多久?”

“两个多小时。”

“电影演完了?”

“嗯。”

我给她递上一杯水,顺手把桌子上的水擦干。

“你在喝酒吗?”

“对。”

“白熊,有点太苦了,我还是喜欢喝芙力草莓。”

“要我给你开一瓶吗?”

“那倒不用,还不到喝酒的时间。”

她拿起杯子喝了口水。

“空调真干。”

有顾客从二楼下来结账,从门口走出去的时候,骨质风铃发出沉闷的响声。

“我做了一个梦,梦见我是哈莉。有好多的我,都住在索拉里斯洋里面。”

“然后呢?”

“索拉里斯洋里有个老巫师,我是他的属下,我的任务就是去引诱凯尔文,扮演他的妻子,让他在爱情的作用下丧失心智,最终留在索拉里斯。”

“为什么要让他留在索拉里斯。”

“我不知道,老巫师没有告诉我。”

“最后成功了吗?”

“成功了,但不是因为我,所以我有点难过。”

我从冰箱里拿出一瓶芙力草

莓打开,给她倒在杯子里。

“喝点这个,有助于你从梦里清醒过来。”

“下午就喝酒啊。”

“这瓶算我的。”

长发女孩离开的时候,骨质风铃又响了一遍。它沉闷地呜咽着。

到了后天,今天发生的一切,她告诉我的一切,她自己都会忘掉。我这么想。

所以这些梦和记忆究竟是属于谁的呢?我不知道。

我看着吧台上还没扔掉的白熊的玻璃瓶。天色慢慢地暗下来。在这种时候,我总会想起18岁之前第一次喝酒的场景。

在只有水泥地面和劣质灯光的livehouse里,范路易走到吧台要了一瓶罗斯福十号,我从门口领了一瓶免费的哈尔滨啤酒。陶城的livehouse那时有红色的砖墙,我不知道拿着大绿棒怎么听现场的摇滚乐,只能喝了几口之后,把瓶子放在靠墙的无人的角落。台上的乐手在无聊地嘶吼着,范路易走过来拍了拍我的肩膀。

“走吧,这演出确实没什么意思。”

我跟着他从livehouse里走出来,这里是还在修建的一片文化街区,砖块和石子随意堆放在建了一半的房子旁。天已经黑了。

“你今晚喝的什么?”

“罗斯福十号,精酿啤酒。”

“精酿啤酒是什么?”

“就是一种比普通啤酒更具有风味的啤酒吧,我也说不好。”

“精酿啤酒还有哪几种啊?”

“市面上的还有福佳白、白熊、浅粉象,反正可多。”

“白熊听起来还挺有意思,这个名字。”

“挺好看,你可以尝尝。”

但当时在陶城白熊并不容易买到。于是直到我去了江城才在学校的便利店里发现了它,后来在vox看演出的时候,吧台有卖白熊的生啤。一来二去喝白熊就变成了我的一种习惯,直到刚才。

我把白熊的玻璃瓶从吧台上拿起来扔到垃圾桶里。

不知道下周六她会不会记得来。

橙子的气味早已经消失了。

烟寒笼秋色

□ 凌晨书语

时光蔓延,夏莲谢幕。满目苍翠,变得缤纷斑斓。

远山之上,枫叶如火如荼,薄雾游走,阳光散漫。微风过境,簇簇枫叶,似燃烧的火苗,将激情点燃。秋色绵延,恰如“夺尽风光美自收,红枫独占一寒秋”。

若将枫叶比女人,那么春天似二八年华,秋天如而立之年。春萌芽,夏沉淀,磨去青春棱角,萧瑟的秋天,磨见其红,红得那么热情、那么奔放,这是生命的成熟,是春的翠绿在秋天静默。

秋风来袭,银杏曼舞,似一场仙女散花的盛宴。撒落尘埃的片片明黄,给大地铺上一层金色地毯,真应了那句诗:“满地翻黄银杏叶,忽惊天地告成功。”

女人四十,气质优雅、知性睿智,不正像雍容矜贵、大

气明艳的银杏叶吗?她们徐娘半老,却是涂尽张扬,温润如玉,尽显高贵与智慧,是青春走过沧桑,是葳蕤走向成熟。

曾几何,梧桐枝繁叶茂,遮天蔽日,母亲一般撑开巨型大伞,为农人撑开一片阴凉。

时至深秋,梧桐叶最有成熟气度。河边地头,它们低吟离歌,旋转着,纷落着,和枝头道别,簌簌而坠,扑进大地母亲的怀抱。

天命之年,女人就像霜落梧桐,洗尽铅华,素面朝天地。她们历经磨难,将生命感悟、人生智慧,沉淀心间,云淡风轻。

秋笼四野,暮色带着晚风,渐渐加深凉意。有人说,秋天是悲凉的!我认为萧疏比繁华更耐人寻味。人生之秋,浓淡相宜,我心简如素,笑揽满山红叶,手拈明艳银杏,

醉看梧桐秋韵。

五十岁的女人,性格圆润,活得通透。她们走过春的朦胧、夏的暖意,历经风霜,将绿意揉进生命的脉络,滋养人生、丰富人生、实现人生!

与秋相拥,我用一枝瘦笔,午夜梦回时,采一朵芬芳入墨,写下岁月心语,写下时光沧桑,对年轮默以微笑,在字里行间,在额头眉梢,修篱种菊。

秋天送走夏天,夏天送走春天,渐行渐远的光阴,沧桑桑田,定格温暖。

行走红尘,时光荏苒,失去的已失去,拥有的也将失去。岁月芬芳,秋叶泛黄,人生旅途,天命之年,恰如“人烟寒橘柚,秋色老梧桐”,浪漫和宁静,历练和坚强,让我顿悟,促我自省,面对岁月荣枯、生老病死,我愈发从容淡定,坦然处之。

征稿启事

“齐迹”副刊为宣传推广齐文化而生。因为齐文化的兼容并包特性,她也接纳广义上的齐文化稿件,比如涉及聊斋文化、鲁商文化、黄河文化等与本土文化相关的内容。

投稿邮箱:lzcbfk@126.com,或登录“文学现场”网站,选择晨报《齐迹》副刊板块投稿。来稿请注明建设银行开户行、开户名、账号,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、邮政编码。谢绝一稿多投。